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26-015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了《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4）。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提请各位股东正确行使股东会投票权，现披露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召集方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3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3 月 27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详细内容见 2026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编号：2026-011）和《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3、上述议案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4、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

公司章程》等要求，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已于 2026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出席通知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前将出席会议的通知送达本公司，股东可以亲自或通过邮寄、传真方式送达通知。通过邮寄方式的通知以本公司收到日期为准。

(二)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3、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无需登记。

(三) 登记时间：2026 年 3 月 30 日 9:00 至 17:00。

(四) 登记地点：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本公司办公楼二楼董事会办公室。

(五)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蕙鑫

联系电话：0391-2535596 传真：0391-2535597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 邮编：454005

电子邮箱：jzwfzqb@163.com

(六) 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的相关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召集本次股东会并提交提案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612
- 2、投票简称：万方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4 月 3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3 日 9:15 -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于该大会上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会所列议案进行投票,如无指示,则由代理人酌情决定投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2.00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5.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股数:

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有效期限: 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

委托人签名/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